



實習前宣導

性別平等與心理健康



學生諮商中心





人都會遇到逆境，
愈是困難的逆境，產生的情緒和困擾愈多。
校內外心理師、社工師的角色，
就是在陪伴大家**面對、處理、接受**
令人困擾的情緒。

當身心出現不適的反應...



TO DO :



學生諮商中心

- 位置：綜合大樓1樓電梯旁
- 學期間開放時間：週一及週四8:00~21:00，
週二三五8:00~17:30
- 專線：(08)774-0189

校安中心-校內分機7119、(08)7740119 或 0921547119



口袋工具 - 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

查詢本方案
合作機構

查詢



聯繫合作機構
預約使用服務

預約

攜帶身分證明
文件以供查驗

準備

至合作機構
接受諮商

諮商

申請條件

- 15-45歲年輕族群
- 每人3次免費心理諮商
- 沒有限制戶籍或居住地縣市
- 在台僑生/外籍生、外國人，具備「健保資格」者亦可使用本方案(補助期間115/1/1-115/12/31)



TO DO :



性別平等宣導

性騷擾行為

無故暴露隱私處

展示或傳閱
色情影片、圖片或騷擾文字

羞辱、貶抑、敵意
或騷擾的言詞或態度

毛手毛腳、掀裙子
或偷窺裙底



開別人**性別氣質**
或**性傾向**的玩笑

跟蹤、尾隨、不受歡迎的追求

偷窺、偷拍、
緊盯身體隱私部位



趁機親吻、擁抱、
觸摸胸臀
或其他身體隱私部位



圖片來源：衛福部性騷擾防治懶人包



職場性騷擾

1. 非常看情境。如：有些人可以，有些人不行
2. 只要是「不被歡迎」的肢體碰觸，
都算。如：拉、扯、碰、摸等
3. 只要是「不被歡迎」的非肢體碰觸，
都算。如：看、盯、瞪、欣賞等



職場性騷擾

- 4. 歧視性行為、話語、攻擊性言語、偏見，跟性/性別(性別氣質、性傾向等)相關的，都算
- 5. 敵意行為，導致工作、生活受到影響
- 6. 權力不對等、交換式騷擾



如何檢舉、申訴

1. 實習機構人事單位、雇主、主管、性別平等工作委員會
2. 地方勞工局
3. 向本校實習老師、學諮中心尋求協助

錯誤問句：「你有沒有說不？有沒有拒絕？」

TO DO



檢舉、申訴了會怎樣？

1. 行為人的主管，會需要**教育、輔導**行為人，並做紀錄
2. 行為人**恐嚇、不改善**等等，都可以跟主管反應，**主管有法律責任需要約束行為人**。
(主管不約束=罰公司錢)
3. 檢舉人/申訴人不該被處罰、影響，如果有，做紀錄，到**地方勞工局申訴**

TO DO



檢舉、申訴了會怎樣？

1. 所以檢舉後，不會怎樣
2. 公司不會直接被罰錢。只會被要求要約束行為人、要改善勞動環境，這是公司的責任
3. 行為人也不會直接被罰錢，他只會被要求改善



性侵、性猥褻勒？

直接報警

TO DO



性侵害 VS 性騷擾

在法律上，「性侵害」一詞主要指《刑法》中規定的**「性交」與「猥褻」**這兩種行為。

- **性交**：指性器或其他部位/器物對他人身體（性器、肛門、口腔）有**侵入**的行為。
- **猥褻**：指除了性交之外，足以**誘發或滿足性慾**，且嚴重到侵害被害人性自主決定權的行為。

2. 性騷擾（身體自主權受到短暫干擾）

性騷擾通常是指**性侵害犯罪以外**，趁對方來不及抗拒，對其做出與性或性別有關的**短暫接觸或暗示**。

- 性騷擾的侵害程度較輕，尚未達到妨害被害人「性自主決定權」的程度。
- 如果只是**短暫的觸碰**（例如：偷摸一下臀部），會依據**《性騷擾防治法》來處理，這屬於刑事微罪**，或由機關進行行政處分。

結論：如果行為涉及**性侵入（性交）或嚴重且持續的性化行為（猥褻）**，則屬於**性侵害**；如果只是**短暫、輕微的觸碰或言語暗示**，則屬於**性騷擾**。兩者在法律上的定罪和處罰有很大的差異。

※ TO DO ※



求助管道

- 實習機構人事單位、雇主、主管、性平委員會
- 地方勞工局
- 校內實習老師
- 本校性平會，專線08-7740188
- 本校學諮中心，專線08-7740189
- 警政單位、113保護專線

祝福各位
學業、活動順利順心

